

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道路专项规划

(2026-2035年)

(公示稿)

(2026-2035年)
公示稿

赞皇县林业局

2026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础概况	1
一、自然地理概况	1
二、社会经济概况	4
三、森林草原资源概况	5
第二章 现状与形势分析	6
一、现状分析	6
二、新形势和问题	7
第三章 总体要求	10
一、指导思想	10
二、基本原则	11
三、编制依据	15
四、政策符合性与建设必要性	16
五、规划范围与期限	18
六、规划目标	18
第四章 重点建设任务	19
一、建设布局	19
二、建设标准	20
三、建设方案	21
第五章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26
一、估算原则	26
二、估算依据	26
三、估算结果	27
四、资金筹措	27

第六章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28
一、生态保护红线概况	28
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28
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1
四、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33
第七章 效益分析	33
一、生态效益	33
二、社会效益	35
三、经济效益	35
第八章 保障措施	36
一、组织责任保障	36
二、制度机制保障	36
三、资金投入保障	37
四、项目管理保障	38
五、动态评估与规划调整机制	38
六、鼓励社会力量参与	39

第一章 基础概况

一、自然地理概况

(一) 地理位置

赞皇县地处河北省石家庄市西南部，太行山中段东麓，北距石家庄市仅 44 千米。位于东经 $114^{\circ}01'40''$ — $114^{\circ}30'53''$ ，北纬 $37^{\circ}29'09''$ — $37^{\circ}37'46''$ 之间，东西长约 55 千米，南北宽约 45 千米。东与石家庄市高邑县接壤，南靠邢台临城县、内丘县，西隔太行山中段与山西省昔阳县为邻，西北与石家庄市井陉县搭界，东北、北部与石家庄市元氏县相连。

(二) 地形地貌

赞皇县地处太行山东麓，华北平原西缘，地势西高东低，是太行山区的一个山区县。地貌特征表现为：西部、南部为深山区，海拔大都在 500 米以上，山峰连绵，巨壑纵横，是太行山主脉，全国著名的嶂石岩地貌即位于此；中部为浅山丘陵区，海拔在 100-500 米之间，岗峦起伏、沟谷交错；东部为山前平原区，地勢开阔平坦。全县地貌以山地和丘陵为主体，大体是“七山一滩二分田”。

(三) 气候气象

赞皇县地处大陆东部中纬度地带，属暖温带半湿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一年四季分明，春季干旱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干燥。全年平均气温 13.3°C ，最冷月在 1 月份，月平均气温 -2.7°C ，最热月在 7 月份，月平均气温 26.6°C 。

全年无霜期平均 193 天，年平均降水量 568 毫米，降水主要分布在 7-8 月份。干旱、冰雹、暴雨、大风、寒潮等天气出现频繁。县内东西两部温差较大，西南部嶂石岩一带较东部日气温偏低 3-7℃。

（四）水文情况

赞皇县境内河流主要是槐河、济河两个水系，其它河流流程较短，且多属季节河，在境内分别汇入槐、济两河。流程较长的北泝河也在入元氏县境后汇入槐河。槐河属子牙河水系，是滏阳河的主要支流之一，为赞皇境内第一大河。槐河源自赞皇县嶂石岩和棋盘山，在赞皇境内全长 68 千米，流域面积 745 平方千米。1972 年槐河上游建成白草坪水库后，槐河中下游常年水流量减少七成以上。枯水期，白草坪水库以下河床几乎无水可流。济河属子牙河水系，为赞皇境内第二大河。济河源自赞皇山东南麓大石门一带，全长 35 千米，流域面积 200 平方千米。河水受季节影响较大，1973 年在中游建成平旺水库后，下游河床枯竭，只有雨季才有水流。北泝河，源自南洼南部的四王寨山，该河在赞皇境内流程 10 千米，流域面积 50 平方千米。境内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为 18699 万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占 85.6%，地下水资源占 14.4%。

（五）动植物资源

1、植物资源

赞皇县境内野生植物种类繁多，共 98 科，654 种。分布较广，但以西部、西南部深山区较为集中。自然分布树木中乔木 20 科、27 属、42 种，灌木 22 科、32 属、36 种。境内草类 41

科 400 余种。中药材资源丰富，共有 200 余种，分布于境内各地，以西部山区最多。

平原地区以人工植被为主，用材树有杨、榆、柳、槐、梧桐树等。果树有红枣、苹果等，农作物以玉米、小麦为主，棉花、花生、薯类、豆类次之。山区用材树有杨、柳、榆、槐、柞、梧桐树等。果树有梨、杏、核桃、红枣、黑枣、柿子、苹果等。农作物以小麦、玉米及杂粮为主。县境内自然植被占大部分，以喜温早生落叶为主，主要是柞木、山榆、油松、核桃、灌木等。草本植物有白羊草、黄背草、菟草等。

赞皇县自然保护地共分布有国家级珍稀濒危保护植物 15 种，隶属于 13 属，11 科。其中国家Ⅱ级保护植物 13 种，有野大豆、黄檗、草麻黄；且多数国家级保护植物种群数量极为稀少，分布狭窄，趋于濒危，亟待保护。另自然保护地内分布有省级保护植物 28 种，隶属于 25 属，18 科，包括蕨、野核桃等。

2、动物资源

赞皇县境内野生动物计 39 科 113 种，主要有野猪、獾、狸、狐狸、野兔、黄羊、黑鹳、雉、蛇类等。

赞皇县自然保护地内已知的 13 种爬行动物均属于国家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其中 3 种属于河北省重点保护动物，即蓝尾石龙子、赤峰锦蛇和黑眉锦蛇；有 8 种属于河北省保护的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在自然保护地分布 111 种鸟类中，国家Ⅰ级保护鸟类 2 种，占保护地鸟类总数的 1.80%；国家Ⅱ级重点保护鸟类 13 种，占保护地鸟类总数的 11.71%，此外，还有国家保护的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的 82 种，河北省重

点保护动物 23 种，河北省保护的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 53 种。

二、社会经济概况

（一）行政区划

赞皇县下辖 11 个乡镇，分别为赞皇镇、院头镇、南邢郭镇、嶂石岩镇、西龙门镇、西阳泽镇、许亭镇、南清河乡、土门乡、黄北坪乡、张楞乡；村级行政单位共计 242 个，包含 199 个行政村，23 个居委会。

（二）经济人口情况

根据《赞皇县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赞皇县 2025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 120.9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118 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933 元。2025 年，全县常住人口约 24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约 11 万人，城镇化率为 45.92%。

（三）旅游资源

赞皇县主要有嶂石岩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棋盘山省级风景名胜区和石柱山省级风景名胜区，其中嶂石岩地貌与丹霞地貌、张家界地貌并称为中国三大砂岩地貌，具有巨大的文化旅游观赏性和地质地貌研究价值。其他资源有锁云湖、天台湖、平泉湖等自然景观和治平寺石塔、李氏墓群、唐相故里、五马山寺庙群等人文旅游资源。赞皇县 2025 年旅游接待 316.95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超 36.97 亿元。

三、森林草原资源概况

（一）森林资源现状

赞皇县山川秀美、风光独特，历史上素有“南和任县不求天，比不上赞皇小西川”之称。近年来依托太行山绿化、国土绿化试点示范、“三北”工程等国家重点工程，森林资源总量和质量持续提升，全县森林覆盖率连年稳居全市第一，是“河北省最绿的地方”之一，并先后获评全国第六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国家生态保护与建设示范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全国绿化百佳县、全国首批国家级林业科技示范县、全国林业生态旅游先进县。

根据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赞皇县林地总面积约 285.75 平方千米，主要为乔木林地、灌木林地、其它林地，主要分布在许亭镇、嶂石岩镇、黄北坪乡等乡镇。

全县林木覆盖率达到 52.28%。县域内有自然保护区 1 处（嶂石岩省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 2 处（嶂石岩风景名胜区、棋盘山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 1 处（棋盘山省级森林公园），地质公园 1 处（河北赞皇嶂石岩国家级地质公园）。赞皇县是省会石家庄西南部重要的天然生态屏障和水源涵养地，县域内丰富的林草资源在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固碳释氧、净化环境、维护生物多样性等方面均发挥着不可替代的生态功能。

（二）草原资源现状

根据 2025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赞皇县其他草地面积 43.01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许亭镇、院头镇、南清河乡等乡镇。

第二章 现状与形势分析

一、现状分析

（一）森林草原防火保护现状

近年来，赞皇县把森林草原防灭火作为守牢生态安全底线的重点任务，全面落实党政同责和林长制要求，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森林防火责任体系，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统一指挥，印发实施《赞皇县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县级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森林防灭火会议定期部署，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常态化深入许亭、院头、嶂石岩等重点乡镇督导检查防火责任落实、物资储备和应急值守，林业、应急、公安、气象、电力、通信等部门与乡镇协同联动，形成县统筹、部门保障、乡镇主责、村组落实的防控格局。

基础设施经过多年建设已初具规模，已建成森林防火靠前驻防营房 4 处、瞭望塔 10 处、林火视频监控点位 78 个，新建成阻隔系统（防火道）89.13 公里。

全县辖 11 个乡镇、199 个行政村、23 个居委会，其中划定 1 个防火重点乡镇、90 个防火重点村。严格落实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强乡村两级森林消防队伍和护林（草）员队伍建设的工作方案》的要求，建成 4 支重点防火乡镇专业队伍，人数共 53 人；1 支 7 人的林场专业队伍；建成 11 支乡镇半专业队伍、2 支景区半专业队伍，人数共 310 人；建成 90 支重点防火村半专业队伍，人数共 1726 人；全县共有专职护林员 507 人，其中生态护林员 324 人，重点防火乡镇护林员 99 人，公益林护

林员 84 人。

火源管控上，严格落实检查站“五不放过”和林下、路边、坟边可燃物“六清”要求，紧盯清明、五一等重点时段严控野外用火，持续开展野外违规用火专项打击行动，推进防火宣传进集市、进村庄，倡导文明祭扫。

（二）森林草原防火道路现状

根据调查统计，2024 年-2025 年，赞皇县依托国债资金修建林火阻隔系统（防火道）89.13 公里，其它防火道路主要依托既有农村作业路、林区土路，约 530 公里，主要分布于许亭镇、黄北坪乡、嶂石岩、院头镇、西阳泽、张楞等乡镇。随着近年来林业工作稳步发展和森林防火投入持续加大，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道路路网逐步完善，森林火灾阻隔能力持续加强，为保护全县森林草原资源、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土生态安全，维护林区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起到了重要保障作用。

二、新形势和问题

（一）森林草原防火面临的新形势

1. 上位政策约束持续收紧

《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国务院令第 822 号）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将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明确列为法定责任；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明确坚持建强基础、补齐短板，把基础设施作为有力支撑，系统谋划、扬长补短、整体推进；《林业草原保护利用“十五五”规划》提出提高森林草原火灾防控能力，加

强林区牧区道路、供水、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对生态保护修复、产业发展、乡村全面振兴的支撑作用。省、市持续通过总林长令部署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将防火道路建设纳入重点考核内容，对赞皇县林区路网建设提出了更高标准、更严要求。

2.火险防控压力持续加大

赞皇县“七山二滩一分田”，山场面积约 115 万亩，占县域总面积的 70%，深山区森林覆盖率超 90%，林木覆盖率位居全市首位，森林资源与农田、村庄交错分布，农事用火、祭祀用火、旅游用火风险叠加，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大。且近年来受全球气候变暖、厄尔尼诺现象等因素影响，高温、干旱、大风等极端天气频发，森林火灾风险呈现上升态势。赞皇县林区连年春季干旱，森林火险等级居高不下，火险防控任务更艰巨紧迫。

3.应急处置标准不断提升

国家严格落实“打早、打小、打了”早期处置原则，明确重点区域火情到场处置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以水灭火、机械化扑救作业和林区道路通行条件依赖性显著增强。赞皇县嶂石岩、棋盘山等景区游客聚集，火情处置既要保障扑救力量快速投送，又要统筹游客、林区群众疏散避险，对防火道路连通性、承载能力与安全保障水平提出更高要求。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路网密度偏低，空间布局不均衡

山区林地地形复杂、覆盖范围广，现有防火道路总体规模不足、路网密度偏低，难以全域覆盖林区重点防控区域。道路布局存在明显区域性差异，大多集中在乡镇周边、浅山平缓区域，深

山腹地、林区边界、景区周边及偏远丘陵山地道路资源缺口较大，部分偏远林区仍存在路网空白盲区。对照国家森林草原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林区林火阻隔路网密度未达到规范要求，无法满足全域火情巡查、快速扑救、阻隔火势蔓延的基础防控需求，全域网格化防火防控格局尚未完全形成。

2. 路网连通性较差，堵点断点问题突出

受山地地形制约、分阶段零散建设等因素影响，现有防火道路多为分段建设、单向尽端式路段，支线延伸不足、末端断头路、卡脖子路段数量较多。整体路网碎片化问题严重，未能形成互联互通、闭环循环的整体路网体系，缺少应急迂回通道和双向扑救作业通道。一旦发生林区火情，扑火队伍、应急装备无法实现多方位快速进场、高效转运，火情处置机动灵活性不足，严重制约应急扑救协同作业和快速处置能力。

3. 道路等级偏低，通行保障能力薄弱

现有林区防火道路整体建设标准偏低，以泥结碎石路、作业路、临时土路为主，高标准硬化、规范化道路占比较低。普遍存在路基压实度不足、路面破损坑洼、边坡不稳定、排水系统缺失等问题，道路抗灾能力、通行稳定性较差。每逢降雨、大风等恶劣天气，极易出现路面泥泞、积水塌陷、边坡溜塌等情况，“晴通雨阻、晴好雨坏”现象频发，无法实现全天候通行。大型消防车辆、以水灭火成套装备、应急救援机械难以快速直达火情核心区域，无法适配“打早、打小、打了”的早期应急处置要求。

4. 管护机制不完善，长效运维保障不足

普遍存在“重建设、轻管护、弱运维”的共性问题，防火道

路及配套设施常态化养护机制不健全，管护责任划分不够细化、经费保障渠道不稳定、专职管护力量薄弱。多数林区道路建成后缺乏定期巡查、病害维修、路面养护和设施更新，长期受雨水冲刷、车辆碾压、植被侵占影响，道路通行条件逐年衰减、设施老化失效问题突出。同时，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量大、投入成本高、后期运维需求持续，县级财政保障能力有限，尚未形成市场化、多元化的投融资及运维投入机制，基础设施长效稳定运行、迭代升级缺乏坚实保障。

第三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赞皇县作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省会石家庄西南部生态屏障和水源涵养地的功能定位，围绕建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落实“科学分区、分类施策”的治理原则，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为主线，以全面推行林长制为抓手，把防火道路建设作为夯实林火阻隔体系、提升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的基础支撑和关键工程。

加强防火应急通道、防火巡护道、防火隔离带连接道路建设，打通断头路、卡脖子路段，完善错车道、回车场、取水点（蓄水池）、防火检查站等配套设施，构建以防火应急通道为骨架、防火巡护道为支脉、巡护便道为末梢，成环成网、互联互通的防火道路网络，全面提升重点林区防火道路通达率和林火路网密度，强化防火道路与预警监测、通信指挥、以水灭火等设施协同配套，发挥防火道路在林火阻隔、快速响应、人员疏散和应急处置中的基础保障作用。

推进防灭火一体化，完善科学防火体系，强化依法规划、源头治理和科技创新，坚持生态优先，选线避让生态敏感区域，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健全火灾隐患排查、监测预警和道路养护长效机制，深化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和重点区域管控，着力构建责任明晰、处置高效、防控有力的森林草原防火体系，推进森林草原防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全县森林草原火灾综合防控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火灾风险，最大限度减少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和灾害损失，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为加快建设生态赞皇、美丽赞皇，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筑牢省会生态安全屏障提供坚强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政府主导、齐抓共管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生态安全，防火道路建设是一项基础性、公益性的防灾减灾工程，涉及林业、交通、财政、自然资源、应急、文旅等多个行业部门

和乡镇村组，必须各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坚持和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和属地管理责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持续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经营单位主体责任。依托林长制健全“县（镇）一村一林草经营单位一护林员”防火网格化管理体系，把防火道路规划建设、管理养护责任落实到乡镇、到村组、到路段，推动责任落实到山头地块，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责任体系。充分发挥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及其办公室牵头抓总作用，建立规划实施会商、项目调度、督查检查等运行机制，广泛发动群众参与道路管护和群防群治，形成统筹有力、协同高效的规划实施合力。

（二）坚持预防为主、防救结合

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和“协调联动、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科学扑救、快速反应、安全高效”的工作原则，把防火道路建设作为预防与扑救有机统一的基础支撑：发挥道路的林火阻隔功能，与防火隔离带、生物防火林带衔接，前置阻断火势蔓延；发挥道路的快速通行功能，保障扑救力量和以水灭火装备第一时间到达火场，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处置火情“打早、打小、打了”。坚持防火期道路全天候畅通，加强路面、桥涵、排水设施维护，确保恶劣条件下应急通道不中断，把保障人民群众和一线扑火人员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实现预防与扑救有机统一。

（三）坚持分区施策、突出重点

立足赞皇县地处太行山中段东麓、“七山二滩一分田”、山场面积约占全县总面积 70% 的县域实际，以森林草原火险区划等级和防火道路现状为基础，衔接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统筹全县森林草原资源分布、火灾发生发展规律和路网建设现状，科学划分道路建设分区：西部深山区重点完善防火主干网、延伸支线进入深山腹地，中部浅山丘陵区加密防火支线与巡护便道，嶂石岩、棋盘山等景区周边建设防火环线，东部低山丘陵区补齐巡护便道。突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对嶂石岩、棋盘山等自然保护地和重点旅游景区、冀晋交界地带、许亭、黄北坪等深山区重点林区乡镇倾斜资源、加大投入，全面提升重点区域防火道路保障能力；健全与毗邻县（区）和冀晋省界地区的道路互联互通和联防联控机制，落实联防制度、共享火情信息、互补扑救力量。同时兼顾一般区域防火任务需要，按照轻重缓急、分批分期组织实施，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提升，确保森林草原资源安全和生态安全。

（四）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

坚持新建与改造提升并重、工程建设与长效管理结合，统筹“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全面加强防火道路及配套设施建设。突出防火应急通道、防火巡护道、防火隔离带连接道路等基础性、长远性工程建设，同步配套错车道、回车场、应急水源（蓄水池）、防火检查站、瞭望监测设施和标识标牌，统筹道路与林火阻隔系统、生物防火林带、应急水源协同布局，及时清理重点林缘部位可燃物，提升林草生态系统耐火阻燃能力。健全道路养护责任和

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建管养一体，加强护林员和巡护队伍建设，构建建设、管理、养护三位一体的综合防治体系，确保防火道路常态可用、应急见效，实现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可持续发展。

（五）坚持科技引领、数字赋能

把信息化贯穿防火道路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地理信息系统建立防火道路数据库，实现路网现状、建设进度、养护状态“一张图”管理；推广应用道路电子地图、车载导航和移动终端，提升扑救力量快速寻路、精准到位能力；结合卫星遥感监测、无人机巡检、视频监控、瞭望观测与地面巡查，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体系，实时掌握路况和通行条件，服务指挥调度。注重道路规划、施工、养护人才培养和业务技能培训，建立联防联训联战机制，有计划、有重点地组织林区干部群众和扑火队伍学习扑火安全知识、强化实战技能训练，全面提升防火道路建设管理科技含量和队伍综合素质。

（六）坚持依法治理、从严管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开展防火道路规划选址、用地审批和环境影响评价，选线避让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自然保护地核心区，确需穿越的依法办理手续并同步落实生态修复措施；严格施工期火源管控和野外用火审批，落实防火检查、日常巡护、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等常态化管控措施，依法查处违规用火和森林草原火灾案件，强化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加大执法和追责问责力度，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密的制度管住路、管住火、防住火，坚决守牢森林草原防火安全底线。

三、编制依据

(一)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 年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21 年修订）；
5. 《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2 年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2017 年修订）；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 年修订）；
9. 《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2023 年 6 月 26 日）；
10. 《河北省森林防火规定》；
11. 《河北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

(二) 政策文件

1.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
2. 《国家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国办函〔2020〕99 号）；
3. 《全国林业信息化工作管理办法》（林信发〔2016〕25 号）；
4. 《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第 27 号令）；
5. 《河北省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2022 年 11 月修订）；
6. 《河北省旅游景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管理办法》（冀政办字〔2025〕55 号）；

7.《赞皇县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

（三）行业标准与技术规程

- 1.《全国森林火险区划等级》（LY/T 1063-2025）；
- 2.《全国森林火险天气等级》（LY/T1172-1995）；
- 3.《森林防火工程技术标准》（LYJ127-2012）；
- 4.《林区公路设计规范》（LY/T 5005-2014）。

（四）相关规划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 2.《林业草原保护利用“十五五”规划》（林规发〔2026〕23号）；
- 3.《赞皇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4.《棋盘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2-2030年）》；
- 5.《嶂石岩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7-2030年）》。

四、政策符合性与建设必要性

（一）政策符合性

1.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控政策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室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河北省自然资源厅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规定，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允

许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的必要设施修筑，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等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防火道路是森林草原火灾预防和应急扑救的“生命线”，直接服务于森林资源管护巡护和防火防灾减灾基础设施，是森林火灾防控体系的必要配套设施，属于上述政策允许的建设范围，符合国家及河北省相关政策要求。

2.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

《赞皇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提出严控生态空间占用，科学开展森林草原防火，保持森林健康。规划建设防火道路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科学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建设方向一致，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要求。

（二）建设必要性

1.提升森林火灾防控能力的迫切需要

赞皇县森林面积大、分布广、集中连片，受地形条件限制，现有林区道路密度偏低，部分偏远林区缺乏防火通行条件。建设防火道路可显著缩短消防队伍和车辆到达火场的时间，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目标，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损失。

2.完善应急救援体系的重要举措

防火道路不仅服务于森林防火，也是林区应急救援、生态管护、林业生产的重要基础设施。完善的道路网络可显著提升消防力量投送、扑火物资运输、人员快速疏散能力，为防火巡护、瞭望监测、隔离带维护等日常管护工作提供通行保障，是提升林区

综合应急响应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安全的重要支撑。

3.保障生态安全的现实需求

赞皇县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全国第六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赞皇县森林生态系统具有重要的水土保持、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功能。森林火灾对生态系统的破坏往往是毁灭性且难以恢复的，防火道路建设是森林火灾防控体系的关键基础设施，是保护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稳定性的必要措施，是筑牢区域生态安全屏障的现实需要。

五、规划范围与期限

（一）规划范围

全县行政辖区，总面积 857.06 平方千米。

（二）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为 2025 年，规划期限为 2026-2035 年，近期到 2030 年，远景展望到 2035 年。

六、规划目标

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森林草原资源安全和国土生态安全为根本目的，全面落实“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充分依托现有道路资源，科学统筹县域森林草原防火道路路网布局，提升林区防火通行、巡护扑救、应急转运能力，适配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和森林草原生态安全防控工作需求。规划期内，主要建设内容为拟新建森林草原防火道路

113.36 千米，改造现状森林草原防火道路 106.03 千米。到规划期末，全面建成布局合理、通达顺畅、生态适配、管护规范的现代化防火道路网络，健全防火道路建设、管护、运维长效机制，实现防火道路建设标准化、通行常态化、管护规范化、利用高效化。

第四章 重点建设任务

一、建设布局

森林草原防火道路是有效防止火灾蔓延、控制重特大森林火灾发生的根本措施，是森林火灾预防体系的基础工程。按照《森林防火道路设计规范》（2012年）规范要求，遵循“因险设防、重点突出、全面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实际考量赞皇县的地形、气候、交通条件、扑救能力等综合条件，在省界、县界、乡镇之间，在充分利用已有道路的基础上，切实兼顾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与生态安全，合理规划森林草原防火道路，与现有道路联通构成闭合圈。

合理布置防火道路，达到阻隔重大森林火灾、及时扑救森林草原火灾的目的。较高火险区包含嶂石岩镇、许亭镇、黄北坪乡、土门乡、院头镇、西阳泽镇，该区域以深山区为主，植被覆盖度高，林下可燃物储量大，且冀晋省界沿线山地连绵，火情跨区域蔓延风险高，是本次防火道路建设的核心区域，需逐步建设森林草原防火路网，打通林区断头路、边界连通路，构建闭环防火路网，保障火情快速处置、力量快速投送；一般火险区包含赞皇镇、

南清河乡、南邢郭镇、龙门乡、张楞乡，林地多与农田、村落交错分布，人为火源隐患较多，将根据实地需要，充分利用现有道路，适当新建防火道路，主要布设在农林交错地带、景区外围，以依托现有乡村道路提质为主，按需布设防火支线，重点加强农林交界地带，兼顾日常巡护宣传、早期火情处置需求。

根据赞皇县森林防火道路建设现状，结合赞皇县国土空间规划格局，确定赞皇县防火道路规划建设布局。

表 1 赞皇县火险等级分布表

区域布局	高火险区	一般火险区
赞皇县	嶂石岩镇、许亭镇、黄北平乡、土门乡、院头镇、西阳泽镇	赞皇镇、南清河乡、南邢郭镇、龙门乡、张楞乡
工作重点	逐步建设森林草原防火路网，重点强化冀晋交界地带防火通道建设	根据实地需要，充分利用现有道路，适当新建防火道路，主要布设在农林交错地带、景区外围

二、建设标准

防火道路要充分考虑需求与可能，参照《关于促进国有林场林区道路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和《林区公路设计规范》（LY/T5005-2014）等相关规范要求，结合赞皇县山地地形、林区现状、防火应急通行需求，科学确定道路建设技术标准，兼顾工程质量、生态保护与应急使用功能。本次规划道路建设标

准原则上按照林区四级公路标准建设，根据道路建设区域及需求，部分环山道路、景区主干道、与外部连接道路建设标准适当提高，建设时可视实际情况进行路基加宽、路肩加固等调整。

三、建设方案

建设项目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公益林等管理制度要求，确需建设且无法避让的应按照相关政策、规定要求办理相应用地手续。

森林草原防火道路是森林草原防火最重要的基础设施，是扑火队伍和物资装备迅速到达火场的重要通道，是实现森林草原火灾“打早、打小、打了”的重要保障。当前赞皇县林区防火道路存在建设标准偏低、通行能力不足、路网布局不均衡等问题。规划新建及改造防火道路时，结合赞皇县林区火险分布特征与基础设施现状，重点围绕光伏板区、嶂石岩景区、山区无路区三大区域布局防火道路建设任务，构建“外防内联、环通结合”的林内防火路网体系。针对上述短板，防火道路按照扑火力量最短时间抵达火场的路径进行设计，结合防火分区现状，以完善重点火险区的防火主干道和防火支道为主，规划拟新建并改造现状防火道路 113.36 千米、改造现有防火道路 106.03 千米，合理布设防火线路、优化道路技术条件，确保道路通畅、路网纵横联通、标识清晰规范，全面提升林区路网密度与通行条件，增强应急车辆、机械装备通行能力，为快速处置火情提供基础保障。通过打通林

区内部断头路、修复水毁路段，盘活利用废弃简易林区道路，串联风景名胜区、重点林区，与区域外部现有道路衔接，构建布局合理、结构完整的森林草原防火道路网络。

表 2 拟规划新建道路现状情况表

地类名称		面积（公顷）
农用地	园地	5.492
	林地	27.3239
	草地	5.3672
	湿地	0.1967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5.1928
	小计	44.8298
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0.0356
	商业服务业用地	0.0235
	工矿用地	0.0747
	交通运输用地	0.0478
	小计	0.1816
未利用地	陆地水域	0.1333
	其他土地	0.4132
	小计	0.5465
合计		45.5579

注：拟规划新建道路属于初步规划布局，原则上按照林区四级公路标准、宽度 4 米进行建设，用地类型及占地面积仅作为规划研究参考。道路线位可结合地形、现状条件及项目需求优化调

整，项目实际占地范围、地类及面积以后续工程立项、土地勘测定界及建设实施成果为准。

（一）重点区域建设布局

立足赞皇县“北光伏、南景区、中西部深山”的空间格局与火险分布特点，聚焦高风险区域、防控薄弱区域分类施策，统筹新建、改造防火道路，分区构建差异化防火道路系统，实现风险分区管控、路网互联互通

1.光伏板区周边防火隔离道路

建设思路：赞皇县北部、中东部光伏连片分布区域紧邻山林地带，光伏场区与林地交错交织，光伏施工运维活动频繁，可燃物连续分布，林火与光伏设施互有引燃风险，属于复合型高火险区域。规划沿光伏场区与山林交界外围布设线形或半环形防火隔离道路，依托道路形成实体物理隔离屏障，阻断火情跨区域蔓延通道，实现林区火情与光伏场区“双向隔离、互不波及”，同步兼顾场区日常运维巡护、林下可燃物清理，从源头降低火灾风险。

建设方案：道路建设标准不低于消防通道要求，严格控制路面宽度、转弯半径、会车空间，保障应急消防车通行；沿线路合理布设消防取水口、蓄水池、防火器材存放点，配套完善简易供水管网，补齐区域灭火水源短板；道路兼顾光伏运维、林区巡护双重功能，依托道路常态化开展林下枯枝、杂草等可燃物清理工作，推动火灾防控由“被动灭火”向“主动防火”转变。

预期成效：构建光伏板区与山林之间的防火阻隔廊道，显著缩短火情发现、应急响应与处置时间，有效阻断林火向光伏设施蔓延，同步防范光伏运维引发火源进山，切实保障光伏能源设施

安全和周边森林资源安全。

2. 嶂石岩景区环形防火道路

建设思路：嶂石岩景区森林覆盖率高，节假日游客、车辆流量大，进山火源管控压力突出，属于人为火源高发重点火险区。景区内部现有道路多以旅游通行功能为主，防火救援通道不足，存在救援路线单一的隐患。规划在景区外围及林缘地带建设环形防火道路，与现有旅游公路衔接，形成闭合防火环路，构建“火不入景、人不下山即达火场”双重防线，兼顾火灾阻隔、应急救援、人员疏散多目标需求。

建设方案：道路统筹防火隔离、应急救援、游客疏散三重功能，设置多方向进场与撤离通道，避免单点断路造成救援受阻；沿环线合理布设智能卡口、进山火源检查站、高清视频监控点位，配套火情监测预警设施，依托道路实施进山人员、火种查验管控，强化源头火源管控，实现“以路控火、以路救人”，形成道路防控、视频监控、卡点管控一体化防控体系。

预期成果：形成闭环式防火救援路网，破解景区救援通道不足难题，火灾发生时可快速疏散游客、转移群众，阻断林火向景区核心区蔓延，全面提升景区森林火灾监测预警、火源管控与应急处置综合能力，保障游客、林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与景区森林生态安全。

3. 深山断头区连通提升工程

建设思路：赞皇县西部、中部深山区山高谷深，林地连片分布，防火基础设施不足，存在路网空白、断头路段，现有道路多为简易便道，问题突出，晴通雨阻。一旦发生火情，扑火队伍、

大型灭火装备难以快速抵达火场，是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最薄弱区域。按照“补断头、消盲区、连成网”总体思路，打通现有道路之间的连接通道，串联零散尽端式简易路段，消除防火盲区，构建互联互通的闭环防火路网。

建设方案：路线优先沿山脊线、林缘、天然沟谷等天然阻隔带布设，最大限度依托自然地形减少生态扰动；同步实施路面硬化，配套建设错车道、排水边沟、边坡防护等工程措施；保障道路晴雨全天候通行能力，满足大型消防车辆、以水灭火装备运输通行，打通深山区火情处置“最后一公里”。

预期成效：补齐中西部深山区防火路网短板，从根本上解决火情处置中“队伍进不去、装备上不来、水源送不到”的突出难题，缩短深山区扑火力量投送时间，保障大型灭火装备直达火场，有力支撑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防控目标落地。

（二）道路建设技术要求

1.道路等级：根据麟皇县森林草原防火工作要求，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标准原则上按照林区四级公路标准进行建设。部分环山道路、景区主干道、与外部连接道路建设标准适当提高，建设时可视实际情况进行路基加宽、路肩加固等调整。

2.道路结构：路面型式因地制宜选取，结合道路建设区域生态条件、通行需求综合确定。

路线：遵循宜隐不宜显原则，避免集中采伐林木，减少高填深挖工程，尽量保持原有地形地貌；优先避让生态脆弱区域，保留野生动物迁徙通道，按需布设错车区、回车道。

路基：应具备足够强度、稳定性与耐久性，路基填料就地取

材，注重填挖平衡，优先利用挖方土石方填筑。结合沿线水文条件，配套设置边沟、截排水沟、急流槽等排水设施。

路面：表面平整密实，具备合适粗糙度，保障路面强度与行车稳定性。结合道路功能、等级、投资造价综合选取路面类型，优先选用便于后期养护的柔性路面。

桥涵：根据现场实际配套建设小桥、涵管，同步布设警示标识、安全防护设施；原则上不设置隧道，配套完善道路养护相关设施。

第五章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一、估算原则

- 1.坚持实事求是、准确计算、科学安排、厉行节约的原则；
- 2.坚持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合理使用、注重效益、分项核算、专款专用的原则；
- 3.坚持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优先解决突出问题的原则；
- 4.坚持多渠道筹集资金的原则。

二、估算依据

- 1.《森林防火工程技术标准》（LYJ 127—1991）；
- 2.《森林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林规发〔2014〕19号）；
- 3.《林业建设项目管理文件资料汇编》（2006年10月）；
- 4.《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 5.建设安装工程按赞皇县近年来同类工程费用进行估算;
- 6.人工费和材料、物资设备采购价格按当地市场现行价格,运杂费计入设备价格中,不另行计取;
- 7.建设单位管理费计算按照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财建〔2002〕394号)执行;
- 8.其他费用率和基本预备费率按一般要求计算。

三、估算结果

经估算,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总投资共 8848.9 万元,其中新建道路投资 5668 万元,占总投资 64.05%;改造道路投资 3180.9 万元,占总投资 35.95%。

四、资金筹措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保护修复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发改办经〔2026〕713号),重点生态资源保护利用项目森林草原防灭火装备建设项目东部地区中央支持比例为 60%。森林草原防火道路中央投资不超过新建 50 万元/公里、改造 30 万元/公里。本次规划建设投资按中央与地方 6:4 的比例筹措,主要用于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内容。森林草原防灭火道路建设经费列入赞皇县财政年度预算,同时,森林、草地经营单位自筹部分资金。

第六章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生态保护红线概况

赞皇县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254.96 平方千米，将嶂石岩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河北省石柱山省级森林公园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环境敏感脆弱的自然保护地和其他有必要严格保护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主要分布县域西部山区。

生态保护红线内无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依据《自然资源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相应法律法规执行。本项目作为森林防火公益性基础设施，严格执行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不涉及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

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

1. 对非生物环境因子的影响

（1）大气环境：施工机械与运输车辆作业将排放一定量有害气体和尾气；路基开挖、土石方装卸运输及材料堆放等环节产生的施工扬尘，将影响项目区域及周边的环境空气质量。项目区地处山区，空气扩散条件相对较好，施工结束后上述影响随即消除。

(2) 水环境：基础开挖、土方填筑及车辆机械冲洗等将产生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将产生少量生活污水；若管理不善，施工废水和雨季地表径流可能携带泥沙进入附近沟渠溪流，对局部地表水环境造成短暂影响。

(3) 声环境：施工机械作业和运输车辆运行将增加区域噪声干扰强度，对施工沿线及周边野生动物和附近居民产生一定影响，随施工结束而消除。

(4) 土壤与水土流失：工程开挖、填筑和临时占地将扰动地表、破坏原有植被和土壤结构，裸露地表在降雨集中期可能加剧局部水土流失；弃土弃渣若处置不当，可能形成新的水土流失源。

2.对植被的影响

施工期内，永久占地范围内的植被将被完全清除，临时占地（施工便道、材料堆场、取弃土场等）范围内的植被将受到短期破坏，林地小班进一步破碎化。受影响的植被以林区常见乔灌草种类为主，分布范围广、适应性强，不存在因局部施工导致植物种群消失或灭绝的风险；施工结束后，通过表土回覆和植被恢复措施，临时占地植被可逐步恢复。

3.对野生动物的影响

施工期内，施工噪声和人为活动会干扰野生动物栖息环境，迫使动物暂时迁移至周边未施工区域，阻碍生物间联系，干扰野生动物繁殖行为；施工车辆和机械可能误伤行动迟缓的小型动物。但项目区野生动物以常见小型兽类、鸟类、爬行类和两栖类为主，具有一定的迁移和适应能力，施工结束后随着植被恢复、环境趋

于安静，可逐步回迁原栖息区域。

4.对景观生态的影响

施工期对景观的影响主要表现为临时施工设施、取弃土场、施工便道等对自然景观的干扰和破坏；道路线形开挖可能对山体景观产生一定切割效应，影响视觉景观的连续性。通过合理选址布局、及时清理场地和实施生态修复，可有效减轻上述影响。

（二）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

1.对非生物环境因子的影响

防火道路建成后，施工机械与人员撤离，噪声影响显著降低。运营期车辆主要为防火巡查、应急救援及生态管护车辆，通行频次低、车流量小，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微弱；路面径流污染物对沿线水体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接纳水体水质类别。随着临时占地植被逐步恢复，区域生态环境得以改善。

2.对植被的影响

运营期内可通过实施道路绿化和边坡植被恢复工程，逐步恢复道路两侧边坡植被，有效降低道路对植被的负面影响。

3.对野生动物的影响

运营期内道路车辆通行对小型野生动物的阻隔效应和误伤风险；夜间车灯和噪声对夜行性动物的干扰；道路通行可能增加人为活动进入林区的机会。由于道路主要为森林防火专用，日常社会车辆通行量有限，野生动物受影响的程度较轻。通过设置必要的野生动物通行引导设施和加强道路管理，可进一步降低影响。

4.对景观生态的影响

项目建成进入运营期后，对景观生态体系的影响与建设期基

本一致，主要为线性廊道对山体景观的切割效应；随着沿线绿化恢复和景观融合，影响将逐步减轻。

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针对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不同程度影响，应采取以下环境保护措施：

1.环保措施与工程措施建设统筹规划

项目规划建设需充分考量周边自然条件、生物资源、人文环境及生态敏感区状况，结合施工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对建设项目进行合理布局，注重与周边自然环境的协调性。针对易造成环境污染的施工环节，应在施工方案中制定具体应对措施，确保环境保护与工程建设实现统一规划、同步实施，同时投产使用。

(1) 环境保护措施

科学合理控制局部施工强度，采用雾化、喷淋等手段减少施工扬尘；及时对施工迹地进行绿化，降低扬尘裸露面积；加强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的审批监管，推广使用环保节能型设施设备，减少废气排放；强化宣传教育，提升施工人员节约用水意识，确保生产、生活废水达标排放，严禁直接排入附近溪流，避免造成水体污染；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低噪声施工机械或工艺，从源头降低噪声源强度。

(2) 动植物保护措施

规划建设应遵循“少占不占”原则，按分期分批方式组织施工作业，尽量压缩施工范围，将施工对生物多样性的破坏降至最低。施工结束后，需立即对临时占地的受损植被进行恢复，优先采用

原自然植被的建群种开展植被重建。施工设计中应预留生物廊道，避免森林防火应急道路等建设工程导致生境破碎化，防止种群隔离，保护生物多样性。同时，加强防火宣传教育，保障施工区域及周边森林资源安全。

2.强化宣传教育，提升环境保护意识

防火道路建设具有点多、线长、面广的特点，群众参与度高，各项预防措施的有效落实均以提升群众森林防火意识为基础和前提。施工期间，应组织施工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教育，提高其对环境保护重要性的认识，增强环保意识，督促施工人员自觉爱护、保护周边环境，形成全员全过程主动保护环境意识，预防各环节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

3.加强施工监督管理，保障环保措施落实

强化施工过程中环保措施的执行力度，是严格履行环保承诺的关键环节。项目需实施环保监测全过程监督管理，由监理单位协同施工建设单位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4.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加强运营期道路管理，保持路面清洁，及时清理道路垃圾和落叶；定期检查维护路基、路面及排水设施，防止设施破损影响周边环境；对道路两侧绿化带和边坡植被进行定期养护，巩固植被恢复成果；设置必要的野生动物通行引导设施，完善防火道路通行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非防火用途车辆通行，最大限度降低运营期环境影响。

四、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建设施工期间，将对施工区域及周边生态环境造成短期影响，主要表现为建筑材料堆放产生的临时占地、基础工程开挖与土方填筑作业引发的水土流失、土木工程涉及的林木采伐、施工扬尘及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干扰等。但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影响范围有限，施工期影响具有局部性、暂时性和可控性的特点，随着建设工作的完成，相关影响将逐步减弱至最低程度或完全消除。运营期环境影响可通过落实环境保护措施降至最低，区域整体环境不会因项目建设发生破坏性改变，基本维持原有状态。防火道路的建设，有利于项目区森林资源保护，对提升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具有积极作用。

第七章 效益分析

一、生态效益

本规划通过系统化、标准化建设森林草原防火道路，有效提升县森林草原防灭火科学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从根本上增强火情预防、早期处置和火灾管控能力，最大限度降低森林草原火灾发生概率和灾害损失，对维护赞皇县生态系统稳定、保护重点生态功能区资源具有重要支撑作用。

（一）生物多样性保护

森林草原是陆地生态系统的载体，是野生动植物赖以生存的栖息空间。森林草原火灾极易造成植被损毁、栖息地破碎化，严

重破坏生物多样性。本次防火道路网络建成后，可以有效消除林区巡护盲区、缩短火情抵达时间，实现火灾“打早、打小、打了”，大幅减少过火面积和火情危害，最大限度保护森林植被群落结构，维持野生动物栖息、繁殖的自然生态环境，有效维系区域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稳定性，持续巩固县域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果。

（二）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防火道路体系的完善，能够有效防范大规模森林草原火灾发生，避免火灾造成地表植被大面积损毁、坡面裸露、土层松动等问题，从源头减少林区水土流失和河道泥沙淤积。持续稳固森林草原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核心生态功能，有效保护土壤结构与肥力，提升区域水源调蓄能力，提升保持水土的功能。

（三）净化空气

规划通过完善防火路网、强化火情防控，持续保护县域森林草原植被资源，依托林木光合作用固碳释氧，吸附粉尘，持续净化区域空气，调节局部小气候，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维持生态系统物质循环与能量稳定，持续提升区域生态宜居水平。

（四）提高碳汇能力

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有效降低重大火灾灾害风险，稳定林地保有量、森林覆盖率和林木蓄积量，持续保障并扩大生态系统碳汇容量。通过稳固林业生态生产力，充分发挥森林在维护自然生态平衡、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中的关键作用，支撑区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二、社会效益

（一）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赞皇县大部分村庄依山而建、房林交错，森林火灾具有突发性强、蔓延快、扑救危险的特点，极易造成家火与山火互相引燃的复合灾害，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构成严重威胁。规划实施完善林区防火道路系统，最大限度降低火灾发生率和受害率，把保障林区群众和扑火人员的生命安全放在首要位置，坚持生命至上、科学扑救，切实守住民生安全底线，落实最基础的民生保障。

（二）增强全民防火意识

规划实施持续推动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常态化开展林区巡护、入户宣传、景区科普、乡村宣讲等防火宣教工作，持续引导提高人民群众的防火意识和生态文明素养，推动移风易俗、安全用火，形成人人参与、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

（三）助力乡村振兴

建设防火通道等基础设施，将有效改善偏远山区交通条件，项目建设及后期运营将创造大量就业机会，带动周边区域运输、餐饮等行业的发展。同时项目建成后可助力山区林果产业、生态旅游产业稳步发展，有效助力乡村振兴。

三、经济效益

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是面向全社会的公益性基础设施工程，以保护森林草原资源、生态系统安全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主要目的。规划实施建设需持续投入，无直接经济效益，

但规划实施后将最大限度降低因森林草原火灾造成的林木资源、林果作物、自然景观资源的经济损失，保障特色林果产业稳产增效，促进赞皇县林果产业形成规模化和品牌化优势。同时森林草原火灾的有效防控，切实保障了赞皇县旅游资源安全，为生态旅游、康养度假等产业发展营造安全环境，从而带动生态旅游和相关产业的持续发展，为县域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八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责任保障

赞皇县人民政府组织各单位各部门，把森林草原防火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和安全生产的重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森林草原防火条例》《河北省森林防火规定》和《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河北省森林防火灭火工作责任制规定（试行）》，在项目建设期内，切实落实地方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把防火责任制、防火体系建设的落实情况和防火工作成效，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要严肃森林防火建设，加大责任考核和问责力度，对防火责任、项目建设不得力造成重大损失的，严肃追究相关领导和责任人员的责任。

二、制度机制保障

建立健全覆盖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全过程的制度体系，制定森林草原防火道路督查、考核、问责、奖惩办法，明确督查内容和考核标准，对防火关键时段、进山主干道、重点林区路段实行常

态化督查检查，推动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各项管理制度落地见效。

完善森林草原防火道路沿线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在防火期特别是高火险期，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主管部门组织对林区防火主路、农林交错区防火支路等重点路段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隐患台账，逐项整改，从源头上消除防火道路不畅引发的人情处置阻滞隐患。健全跨区域、跨部门联防联控机制，实现道路管护信息共享、应急扑救车辆与人员联动调配。规范火情处置时道路通行、清障保通工作流程，严格执行火情道路保障报告制度，做到有火快速清障、通路同步，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强化责任追究和激励约束，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火的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全县森林防火道路建设管护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三、资金投入保障

依据《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规定，赞皇县各级人民政府应将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管护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证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工作顺利开展。立足县域森林草原防火短板，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做好项目储备与申报工作，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林业草原专项资金、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等支持，统筹推进重点区域防火道路工程实施，缓解地方财政投入压力。

结合本地防火实际，积极探索和建立多层次、多渠道、多主体的森林草原防火道路社会化投入机制。结合森林旅游开发，鼓励旅游景区、森林公园等单位将部分经营收入用于该区域森林草

原防火道路建设、管护工作。鼓励森林、林木、林地、草地经营主体安排一定经费用于森林草原防火道路相关设施设备的建设。鼓励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为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修缮等工作提供资金、捐赠物资和技术支持。

四、项目管理保障

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建设项目实行全过程规范管理。强化项目监督管理，落实项目配套资金和日常运行维护资金。实行项目建设进度定期调度和通报制度，主动接受监督，对项目管理不规范、资金使用不合规等问题及时整改纠正。推动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道路项目建设管理规范化、精细化，为全县防火能力提升提供坚实项目支撑。

五、动态评估与规划调整机制

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制度，将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各年度、各部门，实行台账管理、定期调度，动态掌握各项任务实施进度，及时发现和解决实施中的问题。规划实施中期，组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全面评价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系统分析存在问题，形成评估报告，为规划调整提供依据。

建立森林草原防火道路规划动态调整机制，根据森林草原火情形势变化、上级政策调整和评估结果，适时对规划确定的建设项目、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进行调整优化，确需调整的，按程序报县政府批准后实施，确保规划始终与森林草原防火道路工作实

际相适应。

六、鼓励社会力量参与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森林防火道路巡查、养护志愿服务活动，使公众直接监督森林防火道路建设、管护、通行管控等各项工作，构建“大众共管防火道路”格局，实现社会共治共享的局面。

建立健全公众监督机制，公开防火责任区划分、森林防火道路管护职责和火情处置措施，畅通举报投诉渠道，鼓励群众对侵占堵塞防火道路、损毁防火道路配套设施、道路沿线火灾隐患等问题进行监督举报，使公众能够直接监督森林防火道路各项工作，推动防火道路管护工作透明化、公开化。

深入开展森林防火道路管护宣传教育活动，推动护路防火知识进校园、进村入户，引导群众树立管好防火道路、守护森林安全，人人有责的意识，培育群众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发挥林区群众、护林员、景区经营单位等贴近一线的优势，构建全民共管森林防火道路工作机制，推动政府主导与社会参与相结合，实现森林防火道路共建共治共享，筑牢群防群治的人民防线，切实保障赞皇县森林草原资源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赞皇县森林草原防火道路专项规划（2026-2035年）

防火道路规划图

